

境評比」排名，我國躍居第 16 名，超越德、日、加拿大等國，為歷年最佳。

未來，行政團隊將全力以赴面對各項挑戰，主動為民興利，展現更周延之政策規劃、更充分之協調溝通，以及更細緻之政策執行，期能在最短時間內重振經濟活力，回應各界期待。

（一七八）行政院函送羅委員淑蕾就解決環保作業車輛臨停、併排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2 年 1 月 29 日院臺專字第 1020002378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2-15-1008）

羅委員就解決環保作業車輛臨停、併排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 一、依「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113 條規定，有關垃圾車於執行任務時，其臨時停車及停車地點，得不受同規則第 111 條及第 112 條之限制。
- 二、至於資源回收車、溝泥車、掃街車及一般貨車等其他環保機關使用車輛，因其車種分類與使用特性均有不同，交通部建議行政院環保署參考消防車、救護車等，於所主管法規訂定各種垃圾車之定義及應備裝置，俾符合「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113 條之規定。環保署正就各種垃圾車之定義及應備裝置規劃檢討並納入「一般廢棄物回收清除處理辦法」。

（一七九）行政院函送李委員昆澤就因應無薪假之配套措施及計畫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2 年 1 月 29 日院臺專字第 1020002426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2-15-1056）

李委員就因應無薪假之配套措施及計畫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 一、為協助實施工時調整協議之企業度過景氣低潮，經濟部已組成跨部會聯合諮詢訪視小組提供協助，具體作法包括：會同行政院勞委會、國科會及金管會等，建立產業諮詢輔導聯合服務團隊，結合產、官、學、研資源，以主動出擊方式，瞭解業者經營上之困難及需要政府協助事項，對業者提供適切協助；針對行政院勞委會通報實施工時調整之企業，先以電話關懷廠商調查受訪視意願，並依其需求項目邀集相關機關赴廠訪視，提供升級轉型、經營管理、財務融通、出口拓銷及人力資源等協助。經濟部工業局並自民國 101 年 10 月 5 日起，每日透過產業公會、工業區廠協會及該部所屬工業區服務中心調查實施工時調整協議企業，即時聯繫關懷並提供協助。上開小組目前累計已提供 250 家關懷服務，其中 42 家接受訪視之企業共提出 140 項需求事項，均已函請相關機關積極提供客製化協助。
- 二、事業單位受景氣因素所造成之停工，屬可歸責於雇主之事由，工資本應依約照付；雇主如片面減少工資，即屬違法，可依勞動基準法予以裁罰。事業單位如因受景氣影響，為避免資遣勞工，造成更多社會問題，勉允與勞工協商，採減少工時並比例減少工資之方式（即無薪休假）共度難關，惟仍不得逕自為之。雇主如有違反勞動契約致有損害勞工權益之虞者，勞工可